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公告

(第2号)

关于颁发2025年第一批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考核合格的公告

根据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考核办法(修订)》《农业农村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机构管理办法》规定,经专家考核评审,库车县农业检验检测中心、和田地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中心、乌鲁木齐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中心、昌吉市农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中心(详见附件)符合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的基本条件与能力要求,特颁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考核合格证书,准许刻制并使用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考核标志印章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:2025年考核合格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名单(第一批)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业农村厅

2025年2月10日



附件

2025 年考核合格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名单 (第一批)

序号	机构名称	机构法定代表人	通讯地址	联系电话	考核合格证书编号
1	库车县农业检验检测中心	阿依夏木·艾则孜	新疆阿克苏地区库车市天山东路农林大厦	0997—7798816	[2019]农质检核(新)字第 0012 号
2	和田地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中心	阿提克木·吐尔送托合提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田地区和田市塔乃依南路 329 号	0903—2052208	[2020]农质检核(新)字第 0030 号
3	乌鲁木齐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中心	刘淑华	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(新市区)阜新街 1 号 8 号楼 501 室, 601 室	0991—5817001	[2025]农质检核(新)字第 0001 号
4	昌吉市农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中心	向亚明	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昌吉市健康西路 14001 号	0994—2362768	[2025]农质检核(新)字第 0002 号